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镇江市丹徒国土资源整理中心的丹徒区耕地就地整改恢复及补划新增耕地专项核实调查技术服务采购活动，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丹徒区耕地就地整改恢复及补划新增耕地专项核实调查技术服务，属于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中规定的信息技术服务（行业）；承接企业为南京江地勘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56人，营业收入为335.98万元，资产总额为1479.42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南京江地勘测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6月27日

